

刘墉浪漫时期短篇小说选集

刘姥姥回家



- 补 偿
- 蓉 子
- 晏 花
- 土 坎
- 柜子深处
- 方副总的喜事
- 衣 帆
- 粉红色
- 保 留 座
- 旧 情
- 软糖姑娘
- 刘姥姥回家

中国盲文出版社



I712.4/238+1

2008



刘

刘

墉

姥

浪

姥

漫

回

期

家

短

「美」刘墉著

篇

小

说

选

集

中国盲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刘姥姥回家 / (美) 刘墉著. —北京：中国盲文出版社，
2008. 4

ISBN 978-7-5002-2692-5

I. 刘… II. 刘…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现代
IV. I 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32584 号

图字：01—2008—1510

刘姥姥回家

著 者：刘 墉

出版发行：中国盲文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城内街 39 号

邮政编码：100165

电 话：(010) 83895215 83895214

印 刷：北京佳信达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640×960 1/16

字 数：90 千字

印 张：11

版 次：2008 年 5 月第 1 版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02-2692-5/I·488

定 价：18.00 元

此书盲文版同时出版
盲人读者可免费借阅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昨天走过的路

二〇〇一年春，有几个研究生来找我，希望以我作为他们论文的主题。

听他们讲，我先吓了一跳，推说：“我怎么值得研究呢？”接着看他们整理出来的论文大纲，我又吓了一跳，心想：天哪！他们怎么好像比我更了解我？甚至有些在我记忆中早已淡忘，也没有录入我集子的早期作品，都被他们找出来，而且推算了我创作的年月。

说实话，我没能多提供给他们什么材料，只能见证资料的真伪，和对他们的分析表达自己的看法。我觉得这次的研究，与其说是他们获益，不如说他们使我更了解了自己，也帮助我找回许多散失的旧作。

由于那些作品经过“编年”，我一篇篇读来，仿佛重温往事，读自己的日记；更因为按时序来读，使我能清楚地见出自己写作风格的改变。



刘姥姥回家

据他们分析，我四十岁生女儿之前的作品属于“浪漫期”，用词比较华美，构思比较抽象，许多小说带有虚幻诡异的色彩。至于四十岁之后，大概受女儿的影响，更落实了生活，也更能触及平凡生活中的喜乐。虚构的东西减少了，文字平实简约了，段落与段落之间则有了更大的张力。

他们也分析我的作品可以分为“报告文学”、“学术论文”、“短篇小说”、“励志处世文”、“幽默小品”、“抒情散文”和集合了以上六类的“墉体散文”（这是他们造的词）。

其中“报告文学”与我从事新闻工作多年有关，后来发展为带有“反讽性质”的杂文；“学术论文”多半属于美术专业；“励志处世文”以《萤窗小语》和《创造自己》、《肯定自己》、《超越自己》三书发展出来；“短篇小说”是由《点一盏心灯》开始；“幽默小品”集中我三四十岁左右在《皇冠》杂志发表的一系列《小生大盖》专栏；“抒情散文”属于纯文学，则是我自学生时代一直写到今天，被我列入“私房书”的那种“写自己私密心情的作品”。大概因为我爱赏花莳草，所以其中“田园文学”又占了相当大的比例。

看他们分析，最有意思的是结论——

他们认为如果我没有浪漫期的六种文体，就不会发展出今天独特的“墉体散文”。

“墉体散文”多半是以第三人称，从客观角度写情叙事的。据研究生分析，我在这类散文中，发挥了写“报告文学”和“小说”的本事，让事情活生生地呈现。而且一次呈现许多相关的故事，再交给读者自己去思索。

他们也分析，我今天作品里有一定程度的“反讽和幽默”，那技巧当得力于早年的《小生大盖》。他们又进一步说，由于我曾花了三年时间，将三十多位学者的论文，改写成《中国文明的精神》电影剧本，使我知道怎样把“死”的说成“活”的，把理论写得感性。

对于这些研究生的分析，我没什么意见，只觉得蛮有意思，没想到拙作还有值得作学术分析的地方。不过也真谢谢这几位同学，使我能轻轻松松地将自己各个时期的作品分类。

也就那么巧，同年二月，大陆出版社的朋友来美，专诚到长岛的寒舍造访，表示希望出版我早期的作品，使读者能睹我的全貌。



灵光一闪，我当场就拿出由研究生们整理的资料，交给对方过目，于是有了这本“刘墉浪漫期作品选集”。

这套书收录了我三十岁至四十岁之间的五种风格。编入了一些我不曾在台湾发表的作品，补上了我在中国大陆出版作品的一个空白。其中许多文章虽在台湾发表，但或因反讽太多，或因幽默过多，过去并未被我纳入专集，也曾拒绝别人收录，而今居然在大陆推出，连拙荆都有些惊讶。

“有什么可惊讶的呢？”我对她说，“人生过半，以前写的好坏的，都成了，即或今是而昨非，‘今是’也是踏着‘昨非’而来。就让我的读者看看我早期的作品有多浪漫、多虚幻、多逗乐吧！”

于是，把这集子，呈给各位读者，以博方家一粲。

目 录

CONTENTS

序 昨天走过的路 / 1

补 偿 / 1

蓉 子 / 6

昙 花 / 18

土 坟 / 41

柜子深处 / 45

方副总的喜事 / 50

衣 帆 /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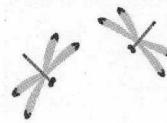
粉红色 / 90

保留座 / 101

旧 情 / 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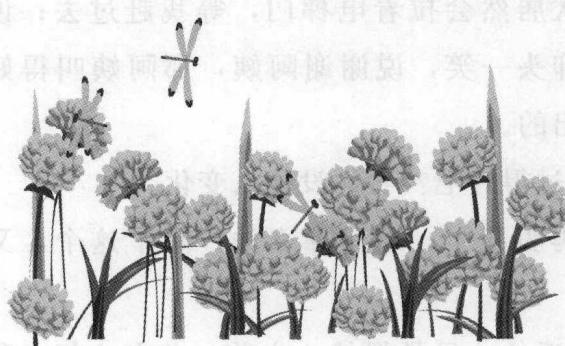
软糖姑娘 / 120

刘姥姥回家 / 137



补 偿

你现在有了，我补
你一个，包括了半
个我！





把孩子举起来，在左肩比比，又到右肩比比，最后还是放在了腿上：软绵绵地，头又歪过来歪过去，手上不敢用一点力，好怕弄伤了他。

“一下子就会适应了，这是你们女人的天性。”

我想也是吧！记得，记得有一阵子，你喜欢滚到我的肩上睡，一双手搂着你，有时候你在梦里哼哼，我也是睡着的，却自然而然地会用手拍拍你，自己都被自己的这个动作惊醒，发觉有时候，居然把你当成是我的孩子。

“孩子如果在，现在应该跟外头那些差不多了！”

打打闹闹地，常惹人烦，但有时候跑过你跟前，又忍不住地想摸摸他们。现在的小孩儿，不像十年前了，有一次居然会拉着电梯门，等我赶过去；说她漂亮，还仰头一笑，说谢谢阿姨，那阿姨叫得好甜，形容不出的。

“这些年过得好吧？看你没什么变化。”

你不用再骗我了，还是那么油，除了这个，又骗了几个？

“这是最近的，只是偶然。之前，总有八年，我

你现在有了，我补你一个，包括了
半个我！

是老老实实地守着，等你回来！”

身边总是睡个人，守什么？不过胆子倒是大了些，为什么当年没有？

“你又难道有吗？”

还是平凡的女人比较实在，她们没有包袱。

“她们也不太会构成伤害。”

因为她们不要求站在第一线？你好残酷！

“你又何尝不残酷呢？当我跑上二楼的时候，护士正提着一瓶血水出来，还指指里面，撕裂成一小片一小片的……”

我记得那个小护士，才十几岁，医生也不大，或许都是没有执照的。

“你知道那小护士说什么吗？说是一回拿一个，好大了，出来还扭来扭去地血淋淋地动呢！”

不要说了！你是什么意思呢？

“那是往事，只是想起。不过，这两年，我的人生哲学有点变，看着两个孩子上了高中，成绩都不错，就会想起我们的，十岁，也不小了！每次看孩子惊人的好成绩，竟然立刻就会有一种怅惘，侵蚀着，有一次看到反堕胎的游行，我也加入了，大声喊，喊着喊着竟喊出眼泪，我看到很多其他示威的，

补
偿



刘姥姥回家

也掉眼泪，我想他们必定都做过，年轻时杀了自己
的，中年后，又拼命挽救别人的！”

所以你就让那女人生了？

“应该说，你毁灭了自己的，成全了她；她又毁灭
了自己，成全了你！不觉得孩子跟你有点像吗？
尤其是眉毛！”

不像我，是像你，只是我们长得有些相似，所
以抱着这个孩子，就又好像在搂着你了，只是，又
有好长好长一段路。

“一下就走完了！”

那女人还躺在医院里吗？

“已经送去埋了，火葬！”

一生，换一个小小的木匣子！

“大理石的，还烧了她的照片。”

都是你办的吗？挺有闲的！那女人漂亮吗？你
家里知道吗？

“我不想多谈，毕竟已经过去了。”

我就要问，我能不问吗？

“平凡的人嘛！我说过，是偶然！如果你不出
国，就不会有她的存在。”

偶然的倒成了，辛辛苦苦的却没成，成了的，

你现在有了，我补你一个，包括了
半个我！

却又不属于自己！可是，你可知道，我后来多想有
个孩子，却办不到吗？

“你现在有了，我补你一个，包括了半个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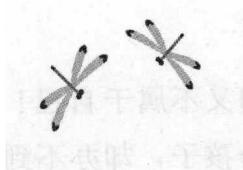
这倒是，你看他睡着的样子，长长的眼线，还
有嘴角，越看越像你了！

“我该走了，她下班要到我办公室来。这里是奶
瓶、纸尿片，还有一点点奶粉和同意书……就说不
知什么人留在你门口的吧！”

噢！真不早了，我先生也该下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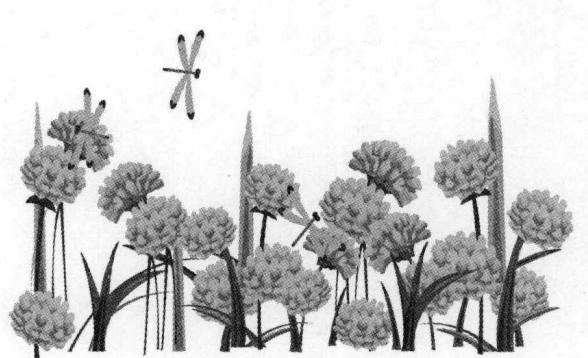
补

偿



蓉子

蓉子又回到先前的
理发店工作，没有多久，
生意居然比她病前更
好了。



蓉子又回到先前的理发店工作，没
有多久，生意居然比她病前更好了。

修指甲似乎是女人天生就喜欢的，不单为了美，也是她们排遣寂寞的一种方法，所以在火车或飞机的长程旅途上，若是突然袭来一股浓浓的香蕉水味，必是哪位女士又跷起了她的纤纤玉指。

不知是否肮脏的指甲会引起污染或刮伤自己敏感部位的联想，几乎没有一个女人不憎恶那指甲里藏着黑垢的男人，她们常咬着牙，像是深恶痛绝地说，看到就恶心。

偏偏那双黑爪子又属于她所喜爱的男人，怎么办呢？

她们八成会主动地提出：来，让我给你修一下！

如果是初识，那男孩子便当知道，对方是有了爱慕之情，仿佛说“不知你摘下眼镜会是什么样子”般地做了暗示。

不过男人似乎跟女人恰恰相反，天生就是不怎么爱自己修指甲的一种族类，即使当女人提出时心中窃喜，往往也要长吁短叹，装作好不情愿地伸手过去，又喜欢在修的过程中大呼小叫，且在修完之后怨短指甲打不开饼干筒的盖子。

蓉
子



刘姥姥回家

尽管如此，实际上男人是爱被女人修指甲的，不知是为了偷懒，抑或这种束手就擒的样子，使当惯了大男人的他们，能重温一下小时候被母亲逮在怀里强迫剪指甲的感觉。

所以说来说去，爱修指甲与爱被修指甲都是女人和男人的天性，对丈夫吼一声“把手伸过来，脏成这个样子还不剪”的女人，和斜眯着眼睛、瘫在沙发上，伸手任凭摆布的男人，未尝不是在发挥他们的“母性”与“子性”。

大概也正因此，修指甲这个行业在那种小村镇才脱离剃头挑子，一间小房，摆上两张椅子的理发铺的时代就已经有了。坐在矮凳子上，为男人修指甲的，自然多半都是那少做家事而手掌纤腻的少女。

不过那时的人，是宁愿女儿在家干粗活，也不愿让女儿赚这种钱的，虽说是为人修指甲，其实少不得让男人摸手，更何况女孩子为讨客人欢心，常把那手放在自己的大腿上修剪，只怕有些得寸进尺的事情出现。

不过修指甲的女孩子可不这么说。“笑话！谈何容易！修左手时，我坐在他左侧，抓着他的手，上头师傅在理发，他本事再大，空着右手也伸不过来，

蓉子又回到先前的理发店工作，没
有多久，生意居然比她病前更好了。

就算伸过来，我立刻拿出水碗，把他的手往里一塞，
乖乖地泡着！还有啊，别忘了，剪刀可在我手上！”

虽然那时节也有了外地来的新型指甲刀，修指甲的丫头们还是不用，要是用了，岂不显示自己没本事了吗？

只见她们一把小弯剪刀，一把直剪刀，一支剔子，一条磨砂小锉，外加两条白毛巾、半碗水，先把客人的手浸入温水，使角质变软，不致剪得指甲四处弹跳，用白毛巾轻轻沾干，再用直剪刀修指甲边，弯剪刀修四周茧皮，且以剔子清除深处的油垢，再细细地锉磨边缘，擦去粉屑，甚或轻涂上一层香喷喷的雪花膏。

不过似乎要修指甲的男人都是有备而来，就算是满手的粗胼，也极少有充满油垢的，或许可以猜想，他们像是牙痛的人，即使平常不刷牙，看医生之前也会细细刷洗，甚至漱漱药水，免得口臭。所以剔垢这种工作，往往是没有必要的。

男人们也不太愿意妻子觉察自己在理发时修了指甲，所以尽管他们目不转睛地瞧着少女的粉颈有意无意地溜动放在女孩大腿上的手指，又十足绮思地享受那轻揉上雪花膏的滋味，却常在付账后故意

蓉
子